

公告编号：2017-005

证券代码：831612

证券简称：维艾普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苏州维艾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苏州维艾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重大事项存在不确定性，为维护投资者利益，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维艾普，证券代码：831612）自2016年11月24日（星期四）开市起暂停转让，原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7年2月23日（星期四）。并于2016年12月7日、2016年12月21日、2017年1月5日、2017年1月23日、2017年2月9日披露了《苏州维艾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29、2016-030、2017-001、2017-002、2017-004）。

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积极推进相关事项工作，与交易对手进行磋商，与中介机构进行论证，但由于相关磋商尚未结束，故公司拟筹划的重大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。为维护投资者利益，保证信息披露公平，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。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出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申请，公司股票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时间为2017年5

月22日（星期一）

延期恢复转让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

特此公告！

苏州维艾普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

董事会

2017年2月22日